

※ 報到當天如果家長不克陪同，請先簽立此切結書，以避免影響報到權益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轉學生

已確知學分抵免申請辦法切結書

本人 _____ 為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_____ 科 _____ 年
級轉入新生，已於報到時領取「_____ 級課程規劃表」與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。

本人聲明：

1. 本人確實經貴校教務處告知，完全知悉貴校之「學分抵免辦法與作業流程」，並以報到時所領取之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提出申請。
2. 本人確知抵免科目學分之申請，應於入(轉)學註冊時一併辦理，並以「一次為原則」。
3. 於申請之抵免科目學分表中，本人已確實對應以前於原校所修過之所有及格之科目，且於開學後一週內準時繳交至教務處審核。並於審核後確實保存「科目學分抵免表複本」以供往後每學期做「線上加/退選課」時之依據。
4. 本人確知從轉入貴校就讀之第一個學期開始，將以審核通過之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做為就學期間「線上加/退選課」與「畢業學分審查」之依據。
5. 本人確知，經轉學考入貴校後，應以貴校之「課程規劃表」中所有科目做「學分抵免、重修未及格之科目、補修未有成績之科目」，若於修業期限內仍有學分不足或未補足之科目，須延長修業期限，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。

上列聲明，本人以此切結書具結為憑。此致

教務處註冊組

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 與學生關係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※ 本切結書填妥後，監護人及學生均須親筆簽名，並於報到日繳回；未能於當天繳回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教務處留存聯

※ 報到當天如果家長不克陪同，請先簽立此切結書，以避免影響報到權益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轉學生

已確知學分抵免申請辦法切結書

本人 _____ 為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_____ 科 _____ 年
級轉入新生，已於報到時領取「_____ 級課程規劃表」與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。

本人聲明：

1. 本人確實經貴校教務處告知，完全知悉貴校之「學分抵免辦法與作業流程」，並以報到時所領取之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提出申請。
2. 本人確知抵免科目學分之申請，應於入(轉)學註冊時一併辦理，並以「一次為原則」。
3. 於申請之抵免科目學分表中，本人已確實對應以前於原校所修過之所有及格之科目，且於開學後一週內準時繳交至教務處審核。並於審核後確實保存「科目學分抵免表複本」以供往後每學期做「線上加/退選課」時之依據。
4. 本人確知從轉入貴校就讀之第一個學期開始，將以審核通過之「科目學分抵免表」做為就學期間「線上加/退選課」與「畢業學分審查」之依據。
5. 本人確知，經轉學考入貴校後，應以貴校之「課程規劃表」中所有科目做「學分抵免、重修未及格之科目、補修未有成績之科目」，若於修業期限內仍有學分不足或未補足之科目，須延長修業期限，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。

上列聲明，本人以此切結書具結為憑。此致

教務處註冊組

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 與學生關係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※ 本切結書填妥後，監護人及學生均須親筆簽名，並於報到日繳回；未能於當天繳回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學生留存聯